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戴子軒

電話：03-8462860轉257

傳真：03-8462780

電子信箱：x33080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173261E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花蓮縣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表」自即日起停止適用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本縣鄉鎮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刊登縣府公報)、本府教育處



112/09/01



1120004364